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接收任务，并负责日常管理，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搞好军休干部的相关待遇保障，组织开展文体活动，丰富军休干部文体生活以及其他相关业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内设机构 4 个，包括：综合科、宣传教育科、服务管理科、医务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3.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6.32
七、上级补助收入	1182.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280.40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16.32	本年支出合计	1916.3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916.32	支 出 总 计	1916.32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部门/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16.32	1916.32	453.92						1182.00		280.40						
170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916.32	1916.32	453.92						1182.00		280.40						
170002005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1916.32	1916.32	453.92						1182.00		280.40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916.32	576.66	1339.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6.32	576.66	1339.66			
20809	退役安置	1916.32	576.66	1339.66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	1182.00		1182.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 干部管理机构	734.32	576.66	157.66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军队离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53.92	一、本年支出	453.9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3.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9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53.92	支 出 总 计	453.92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3.92	380.56	264.26	116.30	73.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92	380.56	264.26	116.30	73.36
20809	退役安置	453.92	380.56	264.26	116.30	73.3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453.92	380.56	264.26	116.30	73.36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3.92	380.56	264.26	116.30	73.36
170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53.92	380.56	264.26	116.30	73.36
170002005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453.92	380.56	264.26	116.30	73.36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0.56	264.26	116.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67	224.67	
30101	基本工资	58.00	58.00	
30102	津贴补贴	18.68	18.68	
30107	绩效工资	66.50	66.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91	40.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73	17.7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0	5.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35	17.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30		116.30
30201	办公费	9.00		9.0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5	水费	7.00		7.00
30206	电费	12.00		12.0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2.60		12.60
30229	福利费	49.02		49.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8		10.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		2.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59	39.5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59	39.59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8		10.08		10.08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339.66	73.36							1,266.30
170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339.66	73.36							1,266.30
170002005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1,339.66	73.36							1,266.30
31	本级支出项目		1,339.66	73.36							1,266.30
42010022170T000000143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 服务管理中心	1,182.00								1,182.00
42010022170T000000147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经费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 服务管理中心	157.66	73.36							84.30

表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2 年 12 月 9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填报人	蔡林蓉	联系电话	87800013			
单位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 年	2021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453.92	23.69%	1625.6	4377.4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462.4	76.31%	1309.37	1049.84
		合 计	1916.32	100%	2934.97	5427.28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451.69	23.57%	320.51	162.97
		运转类项目支出	124.97	6.52%	132.76	110.95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339.66	69.91%	2481.7	5153.36
		合 计	1916.32	100%	2934.97	5427.28
单位职能概述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接收任务，并负责日常管理，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搞好军休干部的相关待遇保障，组织开展文体活动，丰富军休干部文体生活。					
年度工作任务	全面落实退役军人政策法规、上级部门工作部署和工作要求，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做好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接收安置工作和服务管理工作，扎实推进军休工作质效升级、创新发展。我们将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军休服务管理水平；开展党建品牌创建，重点加强“老兵宣讲团”品牌建设；推进综合大楼项目建设，打造精品优质工程；继续大力推进军休老旧小区改造，积极改善军休干部休养环境。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特定目标类	1182	1182	用于落实军休干部2023年定期增加基本离退休费待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	特定目标类	157.66	157.66	用于开展军休干部文体活动，改善军休干部居住环境，保障军休管理机构运转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完成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落实军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做好军休干部日常服务管理工作，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		完成年度军休干部接收安置工作，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提高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提升军休干部满意率。			

长期目标	完成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落实军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做好军休干部日常服务管理工作，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休干待遇落实准确率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经费给付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两个待遇”“六老”保障体系，提升军休干部幸福感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保障工休人员健康安全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	完成年度军休干部接收安置工作，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提高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提升军休干部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休干待遇落实准确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经费给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两个待遇”“六老”保障体系，提升军休干部幸福感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保障工休人员健康安全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85%	≥95%	≥95%	工作计划

表12-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项目编码	42010022170T00000014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陈睿		联系电话	02787800013	
单位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562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3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中央军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移交政府安置管理工作的意见》（中发办〔2004〕2号）和《关于印发调整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退休士官基本离退休费、有关补助补贴标准和实行住房物业服务补贴制度的三个实施办法的通知》（军政〔2019〕640号），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及政治待遇。				
项目实施方案	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并负责日常管理，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				
项目总预算	1182			项目当年预算	118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283.22万元, 2022年1363.12万元，2023年较2022年减少181.12万元，为1182万元。主要变动原因为2023年度不包含结转的军休干部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8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182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落实军休干部2023年定期增加基本离退休费待遇保障资金，保障对象为2023年全体在世军休干部。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182	根据中发办〔2004〕2号文件和军政〔2019〕640号文件精神，按军休干部职级对应标准增加基本离退休费。根据2021年接收安置情况，2023年我中心离退休军休干部预计达到750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成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落实军休干部政治、生活两个待遇，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中发办〔2004〕2号文件和军政〔2019〕640号文件精神，按军休干部职级对应标准增加基本离退休费，及时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不断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军休干部满意率达95%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准确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经费给付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两个待遇”“六老”保障体系，提升军休干部幸福感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经费给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两个待遇”“六老”保障体系，提升军休干部幸福感。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85%	≥95%	≥95%	工作计划

表12-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170T00000014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陈睿		联系电话	02787800013	
单位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562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3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中央军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移交政府安置管理工作的意见》（中发办〔2004〕2号）、《民政部财政部关于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机构用房建设和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民发〔2005〕177号）、《关于进一步提升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水平有关措施的通知》（鄂退役军人发〔2021〕57号）等文件规定，做好军休干部接受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接收任务，并负责日常管理；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组织开展文体活动，开办军休老年大学，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维修维护服务管理机构用房，改善军休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做好应急管理，保障军休服务管理机构运转。				
项目总预算	157.66		项目当年预算	157.6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3204.89万元，2022年282.58万元，2023年较2022年减少124.92万元。变动主要原因为聘用人员经费结构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7.6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3.3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3.3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84.3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军休干部服务	开展军休干部文体活动，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购置软件等支出。	劳务费、维修（护）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软件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57.66	根据2021年新修订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办法》、鄂退役军人发〔2021〕57号等政策规定，为军休干部提供及时、方便的日常服务保障；组织开展适宜军休干部的文化体育活动，引导和鼓励军休干部参与社会文化活动；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保障工休人员健康安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软件购置		1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做好军休干部日常服务，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切实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和生活两个待遇，加强服务管理工作，改善军休干部集中居住区域环境，积极推进综合大楼建设，不断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提升军休干部满意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率	100%	工作计划		
			预算执行准确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经费给付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保障工休人员健康安全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接收安置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预算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经费给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保障工休人员健康安全。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85%	≥95%	≥95%	工作计划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服务管理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916.3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018.62 万元，下降 34.7%，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年初批复预算中不包含上年结转预算；二是财政补助军休干部医疗费项目 2023 年不在单位预算中编制，由财政专项预算编制；三是认真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对一般性支出进行了压减。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1916.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3.92 万元，占 23.7%；上级补助收入 1182 万元，占 61.7%；其他收入 280.4 万元，占 14.6%。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1916.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6.66 万元，占 30.1%；项目支出 1339.66 万元，占 69.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53.9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

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453.9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9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3.92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453.9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171.68 万元，下降 72.1%，主要原因一是财政补助军休干部医疗费项目 2023 年不在单位预算中编制，由财政专项预算编制；二是认真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对一般性支出进行了压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380.56 万元，占 83.8%，其中：人员经费 264.26 万元、公用经费 116.3 万元；项目支出 73.36 万元，占 16.2%。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453.9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64.56 万元，下降 12.6%，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年初预算中不包含上年结转预算；二是对一般性支出进行了压减。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80.56 万元，包括：

(一) 人员经费 264.26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224.67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59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116.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0.08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1.13 万元，下降 10.1%，主要是进一步加强“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进行了压减。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0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项目支出 1339.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73.36 万元，单位资金 1266.3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1182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政策规定，按军休干部职级对应标准增加基本离退休费，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

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经费 157.66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政策规定，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接收任务，为军休干部提供服务并负责日常管理；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组织开展文体活动，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开展常态化疫情防控，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116.3 万元（即单位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6 万元。包括：货物类 3 万元，服务类 3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3 年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325.3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房屋 2024.84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8 辆。本单位没有配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2022 年新增国有资产 2.98 万元，主要为：购置办公设备、购置休干

活动室家具等。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预算项目支出 1916.32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 2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2 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人员安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费等支出。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